

苏宁电器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为控股子公司提供担保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完整，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一、担保情况概述

经公司第三届董事会第十六次会议审议通过，公司拟采用连带责任保证方式为控股子公司一佛山市苏宁电器有限公司（以下简称“佛山苏宁”）再提供最高额度为 6,000 万元的担保，为福建苏宁电器有限公司（以下简称“福建苏宁”）、陕西苏宁电器有限责任公司（以下简称“陕西苏宁”）分别提供最高额为 8,000 万元、2,400 万元的担保。公司董事会同意授权公司管理层办理上述相关事宜。关联董事孙为民先生作为陕西苏宁电器有限责任公司的法定代表人，在审议该议案时未行使表决权。

截至本报告日，扣除已解除的担保，公司董事会审议通过的可对外担保累计数量为 133,240 万元人民币，全部为对控股子公司的担保。公司控股子公司无对外担保的情况。

二、被担保人基本情况

1、公司名称：佛山市苏宁电器有限公司

注册资本：4,100 万元

注册地址：佛山市禅城区祖庙路 46 号华辉大厦 15 楼

法定代表人：鲍东昇

公司类型：有限责任公司

经营范围：家用电器、摄像器材、日用百货、电子产品、办公设备、通讯产品（卫星地面接受设施除外）及配件的销售；计算机软件开发、销售、系统集成；电动自行车、摩托车的销售；制冷设备、家用电器的安装、维修；自有物业出租；国内商品展览策划、设计服务；企业形象策划；经济信息咨询服务。

股东情况：公司控股子公司广东苏宁电器有限公司持有其 90%的股权，控股子公司深圳市苏宁电器有限公司持有其 10%的股权，为公司的控股子公司。

截止 2008 年 3 月 31 日，佛山市苏宁电器有限公司总资产 18,242.51 万元，负债合计 12,582.88 万元，资产负债率 68.98%，所有者权益 5,659.63 万元。2008 年 1—3 月份实现营业收入 19,288.74 万元，净利润 461.27 万元。

2、公司名称：福建苏宁电器有限公司

注册资本：8900 万元

注册地址：福州市台江区八一七中路 888 号金马大厦

法定代表人：陈金凤

公司类型：有限责任公司

经营范围：五金交电、办公设备、日用百货、电子产品、制冷设备及配件，家用电器，电子计算机，通信设备及配件，摩托车的销售；制冷设备；家用电器的安装、维修；展览服务（以上经营范围凡涉及国家有专项专营规定的从其规定）

股东情况：公司持有其 90%的股权，自然人蒋勇持有其 10%的股权，为公司的控股子公司。

截止 2008 年 3 月 31 日，福建苏宁电器有限公司总资产 12,376.88 万元，负债合计 2,335.77 万元，资产负债率 18.87%，所有者权益 10,041.11 万元。2008 年 1—3 月份实现营业收入 15,110.71 万元，净利润 194.74 万元。

3、公司名称：陕西苏宁电器有限责任公司

注册资本：3,276 万元

注册地址：西安市长安北路 30 号电子大楼

法定代表人：孙为民

公司类型：有限责任公司

经营范围：家用电器的销售、维修服务；机电产品（小轿车除外）、五金交电产品，电子产品，金属材料、化工产品（危险品除外）、包装材料、建筑材料产品（木材除外），日用百货的批发、零售；电子产品的研制，生产（专控产品除外）；制冷空调设备的安装、维修、展厅、展俱的出租；电脑、通讯设备（卫星地面接收设备除外）的批发、零售；场地租赁，柜台出租，国内商品展览服务；企业形象策划，经济信息咨询（金融、证券、期货除外）；人才培养；商务代理。

（上述范围涉及许可证管理的凭许可证书在有效期内经营）

股东情况：公司持有其 90% 的股权，自然人姚凯持有其 10% 的股权，为公司的控股子公司。

截止 2008 年 3 月 31 日，陕西苏宁电器有限责任公司总资产 18,842.92 万元，负债合计 4,398.25 万元，资产负债率 23.34%，所有者权益 14,444.67 万元。2008 年 1-3 月份实现营业收入 25,622.13 万元，净利润 542.11 万元。

三、董事会意见

为进一步支持控股子公司日常经营中对资金的需求，更好地完善公司在佛山、福建、陕西地区的连锁网络布局，公司拟采用连带责任保证方式为其向银行融资提供担保。

佛山苏宁、福建苏宁、陕西苏宁的经营情况良好，资产质量优良，偿债能力较强，为其提供担保的财务风险处于公司可控制的范围之内，不存在与中国证监会证监发[2003]56 号文《关于规范上市公司与关联方资金往来及上市公司对外担保若干问题的通知》及[2005]120 号文《证监会、银监会关于规范上市公司对外担保行为的通知》相违背的情况。

经董事会审核，同意为佛山苏宁再提供最高额为 6000 万元的担保、为福建苏宁、陕西苏宁分别提供最高额为 8,000 万元、2,400 万元的担保，并授权公司管理层办理上述担保相关手续。

四、累计对外担保数量及逾期担保的数量

截至报告日，扣除已解除的担保，董事会审议批准本公司可对外担保累计额度为 133,240 万元人民币，全部为对控股子公司的担保，占 2007 年度经审计合并报表净资产的 28.82%；公司实际为控股子公司提供担保余额为 109,330 万元，占 2007 年度经审计合并报表净资产的 23.65%。公司控股子公司无对外担保的情况。本公司及控股子公司无逾期对外担保情况。

本公司提供担保的对象均为公司控股子公司，公司将严格按照中国证监会证监发[2003]56 号文《关于规范上市公司与关联方资金往来及上市公司对外担保若干问题的通知》及[2005]120 号文《证监会、银监会关于规范上市公司对外担保行为的通知》的规定，有效控制公司对外担保风险。

五、保荐机构意见

保荐机构安信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对该项担保发表了如下独立意见：

经核查，此次苏宁电器为佛山苏宁、福建苏宁、陕西苏宁提供连带责任保证方式的担保是为了满足公司正常经营的需要。提供担保的对象为公司的控股子公司，担保风险进行了充分披露。该担保事项符合相关法律法规和公司章程的规定，决策程序合法、有效。

六、备查文件

- 1、公司第三届董事会第十六次会议决议；
- 2、佛山市苏宁电器有限公司截至 2008 年 3 月 31 日财务报表（未经审计）；
福建苏宁电器有限公司截至 2008 年 3 月 31 日财务报表（未经审计）；
陕西苏宁电器有限责任公司截至 2008 年 3 月 31 日财务报表（未经审计）。
- 3、保荐机构独立意见。

特此公告。

苏宁电器股份有限公司

董 事 会

2008 年 7 月 1 日